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商借教師 蔡惠萍

電話：(03)3322101-7418

傳真：(03)3358254

電子信箱：062118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東安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3月6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小字第108001875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1080018754_Attach01.doc)

主旨：檢送本市108年度「童詩作文創作網路徵稿暨投稿網站」

實施計畫1份，請鼓勵學生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市國民中小學推動「閱讀新桃園」四年計畫—108年閱讀教育計畫辦理。

二、旨揭辦法摘要如下(餘請詳參實施計畫)：

(一)參加對象及項目：

1、童詩創作：低年級組(小學1至2年級)。

2、作文賞析：中年級組(小學3至4年級)、高年級組(小學5至6年級)。

3、中學生作文：國中1至3年級。

(二)每類別每人限參賽1件作品(國小依照年段與主題投稿)，

於每年4月底及10月底由學校教師統一收齊後，依本市閱讀新桃園網站(<http://read.tyc.edu.tw/>)公告期程辦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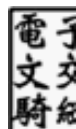
(三)成績公布：於每年5月底及11月底評選後公告於本市閱讀

1 _____教務108/03/07 08:41



1080001821

有附件



新桃園網站。

(四)獎勵：

- 1、特優5名：獎狀1張，禮券500元(4組共計20名)。
- 2、優選10名：獎狀1張，禮券300元(4組共計40名)。
- 3、佳作10名：獎狀1張，禮券200元(4組共計40名)。
- 4、參加獎：禮券100元(從參賽者4組中抽出20名)。

三、本案倘有相關疑義，請逕洽楊明國小學務處潘主任，聯絡

電話：475-4929轉310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

副本：

